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收到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送达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东兴证函（2017）6号】，因公司原保荐代表人秦健先生从东兴证券离职，东兴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姚浩杰先生接替秦健先生履行公司后续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张广新先生和姚浩杰先生。

后附保荐代表人姚浩杰简历。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

附：保荐代表人姚浩杰先生简历

姚浩杰，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东兴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技术职称）；先后主持或参与大西洋（600558）、丽鹏股份（002374）、仙坛股份（002764）、天业股份（600807）等项目的再融资保荐承销工作，负责尤洛卡（300099）重大资产重组、华光股份（600475）换股吸收合并等项目的财务顾问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